关于签订2019年度退役

士兵中高级技能培训合同和召开

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座谈会的通知

徐州、南通、连云港、淮安、盐城、扬州、泰州、宿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就业创业处：

为做好2019年度退役士兵中高级技能培训工作，了解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情况，近期由我厅与2016年中标的退役士兵中高级承训院校续签一年培训合同，并召开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座谈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：2019年12月10日

1.上午8:30—12:00，徐州、南通、连云港、淮安、盐城承训院校参加；

2.下午2:00—5:30，扬州、泰州、宿迁承训院校参加。

二、地点：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（南京市新模范马路路90号）12楼1201会议室

三、具体流程

1.我厅与退役士兵中高级承训院校签约；

2.召开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座谈会，承训院校准备书面材料（带3份， 2份交就业创业处，报送电子版至qq邮箱：790455576@qq.com），发言时间控制在10分钟内，发言内容：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中存在主要矛盾和问题，解决方法和具体措施；

3.就业创业处处长围绕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提出具体要求。

三、合同签订人员：2016年中标的院校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。

四、愿意与我厅续签培训合同的院校需携带本单位公章，如需授权代表参加，需携带法人代表授权书。

五、8个设区市指定1名工作人员负责此项工作，统一组织承训院校赴宁签约和座谈，在12月9日12:00前将负责此项工作人员的姓名、单位和职务、手机号报送潘樊，18066110553。

附件：续签培训合同院校名单

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就业创业处

 2019年12月6日

附件

续签合同院校名单

徐州市：徐州开放大学、江苏省徐州技师学院

南通市：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

连云港市：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、江苏省经贸技师学院

淮安市：淮安市高级职业技术学校、江苏省淮安技师学院、江苏省淮安工业中等专业学校、江苏省淮阴中等专业学校

盐城市：江苏省盐城技师学院、盐城生物工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、盐城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、盐城交通技师学院、盐城市高级职业学校

扬州市：江苏省扬州旅游商贸学校、江苏汽车技师学院、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、江苏省江都中等专业学校

泰州市：泰州职业技术学院、泰州技师学院、泰兴市中等专业学校、泰兴农业干部学校

宿迁市：淮海技师学院、宿迁技师学院、宿迁开放大学、江苏省宿迁经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、江苏省沭阳中等专业学校